

多那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  
(股票代碼 7756)

公司地址：高雄市三民區康平街 268 號  
電 話：(07)312-0799

多那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 46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 ~ 39
	(七) 關係人交易	39 ~ 41
	(八) 質押之資產	41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1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2	
(十二)	其他	42	~ 4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5	~ 46
(十四)	部門資訊	46	

多那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自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多那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建仁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2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5730 號

多那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多那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多那之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多那之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多那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多那之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多那之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餐飲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 事項說明

多那之集團主要從事連鎖餐飲服務、烘焙炊蒸食品及飲料之製造及銷售、經營連鎖加盟等業務，餐飲收入主要來自各直營門市對消費者提供餐飲銷售所產生，門市銷售時於 POS 系統紀錄每次銷售交易，並定期上傳至 ERP 系統，由於銷售交易筆數眾多且金額微小，以及透過數種方式收款。因此，本會計師對於餐飲收入認列之正確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策略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評估及測試多那之集團餐飲銷貨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程序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抽查現金日報表與營業收入入帳傳票及收款金額是否一致。

### **商品銷貨收入認列截止之適當性**

#### 事項說明

多那之集團主要從事連鎖餐飲服務、烘焙炊蒸食品及飲料之製造及銷售、經營連鎖加盟等業務，商品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提供商品予加盟門市及通路商等，出售商品予客戶收取對價所產生之營業收入佔比重大，由於客戶來自台灣各地區及為數眾多，考量多那之集團之商品銷貨收入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商品銷貨收入認列截止之適當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策略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評估及測試多那之集團商品銷貨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程序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對於接近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商品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核對商品銷貨收入認列所需之相關佐證文件，並依交易條件判斷認列時點，以確認商品銷貨收入認列截止之適當性。

###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多那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多那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多那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多那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多那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多那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多那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多那之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合併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多那之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駿凱



會計師

王國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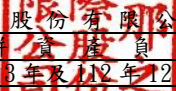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9013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8790 號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25 日

  
 多那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94,530	15	\$ 262,426	1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二)				
	動		103,453	8	73,280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1,910	2	30,231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七	827	-	3,362	-
1200	其他應收款		2,409	-	2,738	-
130X	存貨	六(四)	30,904	2	31,280	2
1410	預付款項	六(五)	5,757	-	5,21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60	-	-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359,950</u>	<u>27</u>	<u>408,532</u>	<u>28</u>
<b>非流動資產</b>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484,957	37	526,922	3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及七	450,979	34	481,408	34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4,935	-	4,91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6,270	1	4,86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七	16,112	1	16,440	1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963,253</u>	<u>73</u>	<u>1,034,544</u>	<u>72</u>
1XXX	<b>資產總計</b>		<u>\$ 1,323,203</u>	<u>100</u>	<u>\$ 1,443,076</u>	<u>100</u>

(續次頁)

  
 多那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八)	\$	6,245	-	\$	10,996	1
2170	應付帳款			53,452	4		95,561	7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73,966	6		77,986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40	-		408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511	-		20,168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80,458	6		80,724	5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及八		9,271	1		10,96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412	-		11,799	1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232,355</u>	<u>17</u>		<u>308,602</u>	<u>21</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190,476	15		199,657	14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四)		4,800	-		4,50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373,126	28		401,291	28
2645	存入保證金			22,904	2		24,340	2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591,306</u>	<u>45</u>		<u>629,788</u>	<u>44</u>
2XXX	<b>負債總計</b>			<u>823,661</u>	<u>62</u>		<u>938,390</u>	<u>65</u>
<b>權益</b>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210,650	16		210,650	1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85,280	6		125,850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22,283	2		14,35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81,329	14		153,831	11
3XXX	<b>權益總計</b>			<u>499,542</u>	<u>38</u>		<u>504,686</u>	<u>35</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1,323,203</u>	<u>100</u>	\$	<u>1,443,076</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建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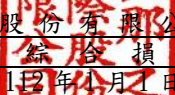


經理人：林育芳



會計主管：陳沛仔



  
 多那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1,209,929	100	\$ 1,250,12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二)				
	(二十三)	( 720,253)	( 60)	( 743,274)	( 60)
5900 營業毛利		489,676	40	506,849	40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				
	(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 355,075)	( 29)	( 345,880)	( 28)
6200 管理費用		( 54,911)	( 5)	( 54,284)	(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5,758)	-	( 5,425)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284	-	( 2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415,460)	( 34)	( 405,609)	( 32)
6900 營業利益		74,216	6	101,240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556	-	1,655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8,589	1	6,30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六)(二十)	( 9,324)	( 1)	( 653)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及七	( 9,060)	( 1)	( 8,653)	(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7,239)	( 1)	( 1,345)	-
7900 稅前淨利		66,977	5	99,895	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 15,752)	( 1)	( 20,618)	( 2)
8200 本期淨利		\$ 51,225	4	\$ 79,277	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1,225	4	\$ 79,277	6
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43		\$ 3.7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43		\$ 3.7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建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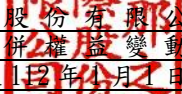


經理人：林育芳



會計主管：陳沛仔



  
 多那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附 註	普 通 股 本	發 行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u>112 年 度</u>							
112年1月1日餘額		\$ 191,500	\$ 145,000	\$ -	\$ 10,037	\$ 98,022	\$ 444,559
本期淨利		-	-	-	-	79,277	79,2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9,277	79,277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4,318	( 4,318)	-
現金股利	六(十七)	-	-	-	-	( 19,150)	( 19,150)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六(十五)(十六)	19,150	( 19,150)	-	-	-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210,650	\$ 125,850	\$ -	\$ 14,355	\$ 153,831	\$ 504,686
<u>113 年 度</u>							
113年1月1日餘額		\$ 210,650	\$ 125,850	\$ -	\$ 14,355	\$ 153,831	\$ 504,686
本期淨利		-	-	-	-	51,225	51,22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1,225	51,225
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7,928	( 7,928)	-
現金股利	六(十七)	-	-	-	-	( 15,799)	( 15,799)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六(十六)	-	( 42,130)	-	-	-	( 42,13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三)	-	-	1,560	-	-	1,560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210,650	\$ 83,720	\$ 1,560	\$ 22,283	\$ 181,329	\$ 499,54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建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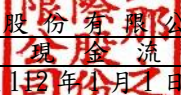


經理人：林育芳



會計主管：陳沛仔



  
 多那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66,977	\$ 99,89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 284 )	20
折舊費用	六(六)(七) (二十二)	131,865	136,621
攤銷費用	六(九)(二十二)	1,462	1,254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9,060	8,653
利息收入	(	2,556 )	( 1,655 )
租賃修改損失	六(七)	-	27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三)	1,560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	805	68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六)(二十)	6,780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六(二十六)	24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	226
應收帳款		8,605	3,009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35	( 1,616 )
其他應收款		329	( 1,876 )
存貨		376	5,696
預付款項	(	542 )	456
其他流動資產	(	160 )	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	4,751 )	6,793
應付帳款	(	42,109 )	( 9,793 )
其他應付款	(	2,203 )	10,96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368 )	( 26 )
其他流動負債	(	10,387 )	3,54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7,018	262,584
收取之利息		2,556	1,655
支付之利息	(	9,075 )	( 8,424 )
支付之所得稅	(	29,816 )	( 15,699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0,683	240,116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3,876 )	( 73,280 )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3,703	1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六)	( 13,708 )	( 47,372 )
取得無形資產	六(九)	( 806 )	( 524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28	( 676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44,359 )	( 111,852 )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七)	( 40,470 )	( 10,712 )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七)	29,600	-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七)	( 83,985 )	( 80,501 )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六(二十七)	( 1,436 )	8,11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 57,929 )	( 19,15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54,220 )	( 102,253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67,896 )	26,01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62,426	236,41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94,530	\$ 262,42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建仁



經理人：林育芳



會計主管：陳沛仔



多那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3年度及112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多那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106年5月核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烘焙炊蒸食品及飲料之製造及銷售、經營連鎖加盟等業務。
- (二)本公司股票於民國113年5月奉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公開發行。嗣於民國113年8月經核准於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4年3月25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3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4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部分修正內容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準則之相關影響尚待評估中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 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3年 12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多吉那股份 有限公司	烘焙炊蒸食品及 飲料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本公司	多鑫那股份 有限公司	經營建銷加盟業務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集團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所有兌換損益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六)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 (七) 應收帳款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十)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年 ~ 50年
機器設備	2年 ~ 7年
辦公設備	4年
租賃改良	2年 ~ 20年
其他設備	2年 ~ 12年

### (十三)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為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 (十四)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年攤銷。

###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六)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 (十七) 應付帳款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或商品所發生之債務。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十九)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二十)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主係除役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

### (二十一)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

### (二十二)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2. 本集團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二十四)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二十五)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本公司於股票公開發行後，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現金股利於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 (二十六) 收入認列

#### 1. 商品銷貨及餐飲收入

- (1) 本集團經營飲品、麵包及西點等原物料、產製品、商品及餐飲之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買方，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買方接受該產品時。
- (2) 銷貨之交易價款於客戶購買商品時立即向客戶收取或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應收帳款，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需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3) 本集團對零售客戶經營客戶忠誠計畫，於交易時給與客戶獎勵積分，客戶於兌換獎勵積分時有權以折扣價格或免費兌換方式取得額外產品。獎勵積分提供客戶尚未發生原始交易則無法取得之重要權利，因此提供客戶之獎勵積分係一單獨履約義務。交易價格以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予產品及獎勵積分。獎勵積分之單獨售價係以客戶取得之折扣及依據過去經驗積分兌換之可能性為

基礎估計。產品之單獨售價係以零售價格為基礎估計。分攤至獎勵積分之交易價格認列為合約負債，直到客戶兌換積分時，或於積分逾期失效時轉列為收入。

## 2. 品牌授權收入

本集團與加盟店簽訂合約，將本集團之商標權授權予加盟店，因授權係可區分，故依據授權之性質決定授權收入於授權期間認列。相關權利金部分於授權期間以直線法基礎認列為收入，部分係以客戶銷售基礎計算，於履約義務已滿足且後續客戶實際發生時認列收入。

## 3. 加盟專案收入

(1) 本集團與加盟店簽訂合約，將本集團移轉設備之承諾於設備之控制移轉與客戶時認列收入。

(2) 本集團與加盟店簽訂合約，本集團提供門市裝修工程相關服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服務佔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成本佔估計總成本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 (二十七) 政府補助款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 (二十八)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本集團並無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及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146	\$ 7,783
活期存款	189,384	254,643
	<u>\$ 194,530</u>	<u>\$ 262,426</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原始到期日逾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103,453	\$ 73,280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利息收入，表列於利息收入項下。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03,453 及 \$73,280。
3. 本集團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三) 應收帳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22,143	\$ 30,748
減：備抵損失	( 233)	( 517)
	<u>\$ 21,910</u>	<u>\$ 30,231</u>
應收帳款－關係人	\$ 827	\$ 3,362
減：備抵損失	-	-
	<u>\$ 827</u>	<u>\$ 3,362</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u>應收帳款 —關係人</u>	<u>應收帳款</u>	<u>應收帳款 —關係人</u>
1~30天	\$ 22,010	\$ 827	\$ 30,421	\$ 3,362
31~90天	133	-	145	-
91~150天	-	-	-	-
151天以上	-	-	182	-
	<u>\$ 22,143</u>	<u>\$ 827</u>	<u>\$ 30,748</u>	<u>\$ 3,362</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35,729。
3.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均為其帳面價值。
5.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

(四) 存 貨

	11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26,277	(\$ 960)	\$ 25,317
產製品及商品	7,305	( 1,718)	5,587
	<u>\$ 33,582</u>	<u>(\$ 2,678)</u>	<u>\$ 30,904</u>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24,690	(\$ 1,404)	\$ 23,286
產製品及商品	9,379	( 1,385)	7,994
	<u>\$ 34,069</u>	<u>(\$ 2,789)</u>	<u>\$ 31,280</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20,922	\$ 744,627
存貨減損迴轉利益	( 111)	( 739)
出售下腳收入	( 558)	( 614)
	<u>\$ 720,253</u>	<u>\$ 743,274</u>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因原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存貨去化，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之減少。

(五) 預付款項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1,405	\$ 1,279
留抵及進項稅額	878	1,971
其他	3,474	1,965
	<u>\$ 5,757</u>	<u>\$ 5,215</u>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年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u>	<u>合計</u>
1月1日								
成本	\$ 175,556	\$ 222,076	\$ 97,329	\$ 820	\$ 144,242	\$ 102,194	\$ 1,424	\$ 743,641
累計折舊	-	( 36,313)	( 58,744)	( 675)	( 44,697)	( 61,140)	-	( 201,569)
累計減損	-	-	-	-	( 15,150)	-	-	( 15,150)
	<u>\$ 175,556</u>	<u>\$ 185,763</u>	<u>\$ 38,585</u>	<u>\$ 145</u>	<u>\$ 84,395</u>	<u>\$ 41,054</u>	<u>\$ 1,424</u>	<u>\$ 526,922</u>
1月1日	\$ 175,556	\$ 185,763	\$ 38,585	\$ 145	\$ 84,395	\$ 41,054	\$ 1,424	\$ 526,922
增添	-	-	1,362	350	3,759	3,433	3,003	11,907
處分—成本	-	-	( 307)	-	( 2,100)	( 718)	-	( 3,125)
重分類	-	-	-	-	719	-	( 1,424)	( 705)
折舊費用	-	( 8,461)	( 12,234)	( 122)	( 12,706)	( 12,059)	-	( 45,582)
減損損失	-	-	-	-	( 6,780)	-	-	( 6,780)
處分—累計折舊	-	-	307	-	1,435	578	-	2,320
12月31日	<u>\$ 175,556</u>	<u>\$ 177,302</u>	<u>\$ 27,713</u>	<u>\$ 373</u>	<u>\$ 68,722</u>	<u>\$ 32,288</u>	<u>\$ 3,003</u>	<u>\$ 484,957</u>
12月31日								
成本	\$ 175,556	\$ 222,076	\$ 98,384	\$ 1,170	\$ 146,620	\$ 104,909	\$ 3,003	\$ 751,718
累計折舊	-	( 44,774)	( 70,671)	( 797)	( 55,968)	( 72,621)	-	( 244,831)
累計減損	-	-	-	-	( 21,930)	-	-	( 21,930)
	<u>\$ 175,556</u>	<u>\$ 177,302</u>	<u>\$ 27,713</u>	<u>\$ 373</u>	<u>\$ 68,722</u>	<u>\$ 32,288</u>	<u>\$ 3,003</u>	<u>\$ 484,957</u>

## 112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75,556	\$ 221,990	\$ 87,831	\$ 820	\$ 125,897	\$ 86,121	\$ 5,400	\$ 703,615
累計折舊	-	( 27,009)	( 45,663)	( 511)	( 39,170)	( 43,416)	-	( 155,769)
累計減損	-	-	-	-	( 15,150)	-	-	( 15,150)
	<u>\$ 175,556</u>	<u>\$ 194,981</u>	<u>\$ 42,168</u>	<u>\$ 309</u>	<u>\$ 71,577</u>	<u>\$ 42,705</u>	<u>\$ 5,400</u>	<u>\$ 532,696</u>
1月1日	\$ 175,556	\$ 194,981	\$ 42,168	\$ 309	\$ 71,577	\$ 42,705	\$ 5,400	\$ 532,696
增添	-	86	8,937	-	20,235	16,961	1,251	47,470
處分—成本	-	-	( 10)	-	( 6,766)	( 1,412)	-	( 8,188)
重分類	-	-	571	-	4,876	524	( 5,227)	744
折舊費用	-	( 9,304)	( 13,086)	( 164)	( 12,293)	( 19,073)	-	( 53,920)
減損損失	-	-	-	-	-	-	-	-
處分—累計折舊	-	-	5	-	6,766	1,349	-	8,120
12月31日	<u>\$ 175,556</u>	<u>\$ 185,763</u>	<u>\$ 38,585</u>	<u>\$ 145</u>	<u>\$ 84,395</u>	<u>\$ 41,054</u>	<u>\$ 1,424</u>	<u>\$ 526,922</u>
12月31日								
成本	\$ 175,556	\$ 222,076	\$ 97,329	\$ 820	\$ 144,242	\$ 102,194	\$ 1,424	\$ 743,641
累計折舊	-	( 36,313)	( 58,744)	( 675)	( 44,697)	( 61,140)	-	( 201,569)
累計減損	-	-	-	-	( 15,150)	-	-	( 15,150)
	<u>\$ 175,556</u>	<u>\$ 185,763</u>	<u>\$ 38,585</u>	<u>\$ 145</u>	<u>\$ 84,395</u>	<u>\$ 41,054</u>	<u>\$ 1,424</u>	<u>\$ 526,922</u>

1.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2.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份包括建築物工程、室內裝修及消防工程等，分別以 10 年~50 年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3. 本集團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4.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度因評估部份生產據點之租賃改良之使用效益減少，故將其帳面價值依可回收金額調整，並認列減損損失\$6,780(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主為建物及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平均為2年～14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及轉租或轉借他人使用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部分運輸、冷凍設備等之租賃期間不超過12個月。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房屋	\$ 444,514	\$ 471,760
運輸設備	<u>6,465</u>	<u>9,648</u>
	<u>\$ 450,979</u>	<u>\$ 481,408</u>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房屋	\$ 79,418	\$ 74,038
運輸設備	<u>6,865</u>	<u>8,663</u>
	<u>\$ 86,283</u>	<u>\$ 82,701</u>

4. 本集團於民國113年度及112年度使用權資產增添分別為\$55,854及\$114,683。
5. 本集團民國112年度因租賃修改，致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調增\$795；民國113年度無此情事。
6.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976	\$ 4,460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623	415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79	205
變動租賃給付之費用	385	350
來自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1,380	1,341
租賃修改損失	-	( 275)

7. 本集團於民國113年度及112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92,248及\$85,931。
8.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

(1) 本集團租賃合約中屬營業場所之租賃標的約16%包含了本集團可行使之延長選擇權，於租賃合約中簽訂該條款係為所訂租賃期間屆滿時，得行使優先承租權或享有續約之權利。

(2)本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發生對行使延長選擇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八)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營業空間及停車位，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1到5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
2. 本集團於民國113年度及112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1,380及\$1,341之租金收入，內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未來一年	\$ 1,367	\$ 1,026
未來二年	1,307	-
未來三年以上	<u>3,648</u>	<u>-</u>
	<u>\$ 6,322</u>	<u>\$ 1,026</u>

(九)無形資產

	<u>113年度</u>				
	<u>1月1日餘額</u>	<u>本期增添</u>	<u>攤銷費用</u>	<u>重分類</u>	<u>12月31日餘額</u>
電腦軟體	<u>\$ 4,910</u>	<u>\$ 806</u>	<u>(\$ 1,462)</u>	<u>\$ 681</u>	<u>\$ 4,935</u>

	<u>112年度</u>				
	<u>1月1日餘額</u>	<u>本期增添</u>	<u>攤銷費用</u>	<u>重分類</u>	<u>12月31日餘額</u>
電腦軟體	<u>\$ 5,640</u>	<u>\$ 524</u>	<u>(\$ 1,254)</u>	<u>\$ -</u>	<u>\$ 4,910</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推銷費用	\$ -	\$ 172
管理費用	<u>1,462</u>	<u>1,082</u>
	<u>\$ 1,462</u>	<u>\$ 1,254</u>

2. 本集團未將無形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 其他應付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7,413	\$ 38,244
應付勞健保費	7,768	7,542
應付營業稅	5,563	6,935
應付董監及員工酬勞	6,606	3,924
應付退休金	4,131	3,972
應付水電費	3,710	3,416
應付設備款	-	1,801
其他	8,775	12,152
	<u>\$ 73,966</u>	<u>\$ 77,986</u>

(十一)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13年12月31日</u>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9年8月至114年8月 按月付息，按期還本。	2.10%	土地、房屋 及建築	\$ 170,147
擔保借款	自113年10月至118年9月 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1.52% (註)	土地、房屋 建築	29,600
				<u>199,747</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9,271)</u>
				<u>\$ 190,476</u>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12年12月31日</u>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9年8月至114年8月 按月付息，按期還本。	1.89%	土地、房屋 及建築	\$ 210,61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10,960)</u>
				<u>\$ 199,657</u>

註：依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之「根留台灣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辦理，此等貸款5年利率為銀行機動利率減0.5%。

1. 本公司銀行借款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一)。
2. 上列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十二) 退休金

1. 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6,813 及\$15,770。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 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3年2月1日	580仟股	5年	屆滿2年累積可行使50%， 屆滿4年累積可行使100%。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3年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580	30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580	30

3. 民國 113 年度未有執行認股權之情事。

4.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3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履約價格(元)
113年2月1日	118年1月30日	580	\$ 30

5.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現時價格(註1) (新台幣元)	履約價格 (新台幣元)	預期 波動率(註2)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註3)	每股公允價值 (新台幣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3年 2月1日	\$ 33.78	\$ 30	28.53%	3.5年~ 4.5年	\$ -	1.144%~ 1.158%	\$ 9.3~10.3

註 1：現時價格擬以股價淨值比法、股價營收比法平均計算。

註 2：預期波動率係採用估價基準日前一年之類比公司股價之平均年化報酬率波動度。

註 3：係參考之最近期央行公布之公債加權平均利率。

6.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為\$1,560。

#### (十四) 負債準備

	除役負債	
	113年度	112年度
1月1日	\$ 4,500	\$ 4,200
本期新增	300	600
本期減少	-	(300)
12月31日	<u>\$ 4,800</u>	<u>\$ 4,500</u>

依照租賃合約要求，本集團對部分營業場所負有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拆除、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之現值認列為負債準備，本集團預計該負債準備將於未來 11 年內陸續發生。

#### (十五) 股本

1.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000,000，分為 1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210,65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13年	112年
1月1日	21,065	19,150
資本公積轉增資	-	1,915
12月31日	<u>21,065</u>	<u>21,065</u>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增資金額\$19,150，計 1,915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並訂民國 112 年 7 月 21 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 (十六)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請詳附註六(十五)之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5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每股現金新台幣 2 元，股利計\$42,130。



## (十七)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對於前期累積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及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淨增加數額，應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有不足時，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本公司將考量長期發展，考量公司資本結構及長期財務規劃，且本公司處於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及投資需求之資金，並將採取平衡股利政策，得以部分股票股利及部分現金股利互相搭配，每年度盈餘分派之股利總額不低於「當期可分配盈餘」之 10%，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分派總額之 10%。

前項「當期可分配盈餘」，係指當年決算盈餘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並依第一項規定繳納稅捐、彌補往年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之盈餘。並未加計當期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之股東會於民國 112 年 6 月 27 日決議新增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相關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每股普通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1 元，股利計 \$19,150。
4.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5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每股普通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0.75 元，股利計 \$15,799。

## (十八) 營業收入

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均來自於客戶合約收入。

1. 本集團之營業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類別：

	商品 銷貨收入	餐飲收入	品牌 授權收入	加盟 專案收入	合 計
113年度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436,798	\$ 759,106	\$ -	\$ 4,645	\$ 1,200,549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3,152	6,228	9,380
	<u>\$ 436,798</u>	<u>\$ 759,106</u>	<u>\$ 3,152</u>	<u>\$ 10,873</u>	<u>\$ 1,209,929</u>
112年度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460,179	\$ 773,771	\$ -	\$ 6,537	\$ 1,240,487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2,501	7,135	9,636
	<u>\$ 460,179</u>	<u>\$ 773,771</u>	<u>\$ 2,501</u>	<u>\$ 13,672</u>	<u>\$ 1,250,123</u>

##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4,638	\$ 2,858
合約負債－客戶忠誠計劃	946	1,826
合約負債－加盟金	661	725
合約負債－加盟工程款	-	5,587
	<u>\$ 6,245</u>	<u>\$ 10,996</u>

本集團期初合約負債餘額中，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認列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0,588 及\$4,203。

## (十九)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補助收入	\$ 6,992	\$ 186
租金收入	1,383	1,344
其他	214	4,776
	<u>\$ 8,589</u>	<u>\$ 6,306</u>

##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6,780)	\$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805)	( 68)
其他	( 1,739)	( 585)
	<u>(\$ 9,324)</u>	<u>(\$ 653)</u>

(二十一) 財務成本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4,082	\$ 4,190
租賃負債	4,976	4,460
其他	2	3
	<u>\$ 9,060</u>	<u>\$ 8,653</u>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415,903	\$ 398,4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45,582	53,920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86,283	82,701
攤銷費用	1,462	1,254
	<u>\$ 549,230</u>	<u>\$ 536,366</u>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薪資費用	\$ 329,163	\$ 321,684
勞健保費用	42,417	39,604
退休金費用	16,813	15,77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7,510	21,433
	<u>\$ 415,903</u>	<u>\$ 398,491</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低於 1% 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高於 5% 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300 及 \$865；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107 及 \$87，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3 年係依當年度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估列基礎。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一致。

## (二十四)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4,879	\$ 19,531
未分配盈餘加徵	2,630	67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 351)	6
當期所得稅總額	17,158	20,216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1,406)	402
	<u>\$ 15,752</u>	<u>\$ 20,618</u>

###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3,395	\$ 19,979
按稅法規定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78	( 46)
未分配盈餘加徵	2,630	67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 351)	6
所得稅費用	<u>\$ 15,752</u>	<u>\$ 20,618</u>

###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如下：

	<u>113年度</u>		
	<u>1月1日</u>	<u>認列於損益</u>	<u>12月31日</u>
暫時性差異：			
客戶忠誠計劃—遞延收入	\$ 365	(\$ 176)	\$ 189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58	( 22)	536
除役成本	249	131	380
未休假獎金	662	117	779
資產減損損失	3,030	1,356	4,386
	<u>\$ 4,864</u>	<u>\$ 1,406</u>	<u>\$ 6,270</u>

	11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客戶忠誠計劃—遞延收入	\$ 733	(\$ 368)	\$ 365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706	( 148)	558
除役成本	150	99	249
未休假獎金	639	23	662
資產減損損失	3,030	-	3,030
其他	8	( 8)	-
	<u>\$ 5,266</u>	<u>(\$ 402)</u>	<u>\$ 4,864</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1 年度，且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尚無稅務行政救濟之情事。

(二十五) 每股盈餘

	11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51,225</u>	<u>21,065</u>	<u>\$ 2.43</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1,225	21,06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51,225</u>	<u>21,120</u>	<u>\$ 2.43</u>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79,277</u>	<u>21,065</u>	<u>\$ 3.76</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9,277	21,06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1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79,277</u>	<u>21,116</u>	<u>\$ 3.75</u>

(二十六)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3年度	112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907	\$ 47,47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註)	1,801	1,70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註)	-	(1,801)
本期支付現金	<u>\$ 13,708</u>	<u>\$ 47,372</u>

註：表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113年度	112年度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7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無形資產	<u>\$ 681</u>	<u>\$ -</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u>\$ 24</u>	<u>\$ -</u>

	113年度	112年度
使用權資產增加數	\$ 55,854	\$ 114,683
減：租賃負債增加數	(55,554)	(114,083)
減：負債準備增加數	(300)	(600)
	<u>\$ -</u>	<u>\$ -</u>

	113年度	112年度
使用權資產減少數	\$ -	(\$ 15,945)
加：租賃負債減少數	-	15,750
租賃修改損失	<u>\$ -</u>	<u>(\$ 195)</u>

	113年度	112年度
長期借款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長期負債	\$ 9,271	\$ 10,960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u>\$ -</u>	<u>\$ 19,150</u>

(二十七)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籌資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流量之變動	非現金變動	
長期借款	\$ 210,617	(\$ 10,870)	\$ -	\$ 199,747
租賃負債	482,015	(83,985)	55,554	453,584
存入保證金	<u>24,340</u>	<u>(1,436)</u>	<u>-</u>	<u>22,904</u>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u>\$ 716,972</u>	<u>(\$ 96,291)</u>	<u>\$ 55,554</u>	<u>\$ 676,235</u>

	112年1月1日	籌資現金		112年12月31日
		流量之變動	非現金變動	
長期借款	\$ 221,329	(\$ 10,712)	\$ -	\$ 210,617
租賃負債	464,363	( 80,501)	98,153	482,015
存入保證金	16,230	8,110	-	24,340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 701,922	(\$ 83,103)	\$ 98,153	\$ 716,972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芬加姆咖啡飲料店	該行號負責人與本公司董事之二等親
布里歐休烘焙坊	該行號負責人與本公司董事之二等親
王建仁	本公司負責人
卓宗賢	本公司董事
王淑美	本公司董事之二等親(註)
林育芳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註：該員於民國 112 年 6 月 27 日董事全面改選後已非本公司董事。

### (二)關係人間交易

#### 1. 銷貨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商品銷售：		
芬加姆咖啡飲料店	\$ 10,302	\$ 12,259
布里歐休烘焙坊	6,357	7,442
	<u>\$ 16,659</u>	<u>\$ 19,701</u>
	113年度	112年度
品牌管理收入：		
布里歐休烘焙坊	\$ 114	\$ 114
芬加姆咖啡飲料店	114	114
	<u>\$ 228</u>	<u>\$ 228</u>

本集團銷貨及商標授權予關係人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辦理；收款條件為月結後 60 天，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並無重大差異。

##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帳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芬加姆咖啡飲料店	\$ 504	\$ 2,204
布里歐休烘焙坊	323	1,158
	<u>\$ 827</u>	<u>\$ 3,362</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交易之收款條件係按雙方約定辦理。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其他應付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芬加姆咖啡飲料店	\$ 13	\$ 210
布里歐休烘焙坊	27	198
	<u>\$ 40</u>	<u>\$ 408</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代收關係人款，其他應付款付款條件係按雙方約定辦理。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 4. 租賃交易

(1)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向本公司之負責人、董事之二等親及主要管理人員承租建物及倉庫，取得使用權資產 \$20,152，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109 年至 115 年，租金係按月支付。

(2) 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公司之負責人、董事之二等親及 主要管理人員	<u>\$ 4,382</u>	<u>\$ 8,185</u>

B. 利息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本公司之負責人、董事之二等親及 主要管理人員	<u>\$ 89</u>	<u>\$ 138</u>

(3) 存出保證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公司之負責人、董事之二等親及 主要管理人員	<u>\$ 400</u>	<u>\$ 400</u>

本集團向本公司之負責人、董事之二等親及主要管理人員承租倉庫之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約定辦理。



#### 5. 代收付交易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芬加姆咖啡飲料店	\$ 3,047	\$ 2,928
布里歐休烘焙坊	<u>3,017</u>	<u>2,903</u>
	<u>\$ 6,064</u>	<u>\$ 5,831</u>

代收付交易主要來自本公司與第三方支付工具廠商簽約而向關係人代收付消費者以支付工具付款之款項。

#### 6.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本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之銀行擔保借款係由本公司負責人及主要管理人員為保證人。

####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3,484	\$ 4,107
股份基礎給付	<u>624</u>	<u>-</u>
	<u>\$ 4,108</u>	<u>\$ 4,107</u>

####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土地	\$ 175,556	\$ 175,556	長期借款及保證額度
房屋及建築	<u>177,302</u>	<u>185,763</u>	長期借款及保證額度
	<u>\$ 352,858</u>	<u>\$ 361,319</u>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事。

##### (二) 承諾事項

1. 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發行禮券向銀行開立之保證金額分別為 \$6,000 及 \$4,250。

2. 已簽約但未發生之支出：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6,472</u>	<u>\$ 4,381</u>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 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業已於民國 114 年 3 月 25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請詳附註六、(二十三)說明。
- (二)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承租台中新廠房案，擬承租十五年，每年租金金額為\$11,400~\$13,800 不等，預計資本支出金額為\$35,400，並授權董事長於交易價格新台幣 2 億元以內處理廠房租賃相關事宜。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佔資產比率以監控其資本。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之策略相同，均致力平衡整體資本結構。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產比率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總負債	\$ 823,661	\$ 938,390
總資產	\$ 1,323,203	\$ 1,443,076
負債資產比率	62%	65%

### (二)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4,530	\$ 262,4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3,453	73,28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2,737	33,593
其他應收款	2,409	2,738
存出保證金	16,112	16,440
	<u>\$ 339,241</u>	<u>\$ 388,477</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53,452	\$ 95,561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74,006	78,39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99,747	210,617
存入保證金	22,904	24,340
	<u>\$ 350,109</u>	<u>\$ 408,912</u>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u>\$ 453,584</u>	<u>\$ 482,015</u>

## 2. 風險管理政策

公司之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總體經濟、產業發展、市場競爭及公司營運發展對公司財務影響下，分析及辨認本集團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本集團透過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B. 本集團從事之部分業務(例如：向國外購置機器設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資訊如下。

<u>金融資產</u>	<u>113年12月31日</u>			
	<u>貨幣性項目</u>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新台幣)</u>
日幣：新台幣		\$ 191,769	0.2099	\$ 40,000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無重大外幣負債。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無重大外幣資產與負債。

-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金額分別為(\$14)及\$194。
- D. 若新台幣對外幣升值/貶值 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稅前淨利影響分別為\$2,000 及\$0。

#### 價格風險

本集團未有從事任何權益工具之投資，故無價格風險。

####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當借款利率上升 1 碼，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之稅後淨利均將減少\$399 及\$421，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造成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所致。本集團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曝險主要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B. 本集團對於往來之銀行，設定信評良好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定期監控。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交易對象以零售加盟業者及客戶為主，且主要為現金交易，應收帳款來源主要為消費者以信用卡或支付工具及加盟業者與少數機關團體之賒銷交易而產生，未有信用風險集中之風險，故未對客戶之應收帳款進行分組；另因主要為現金交易，減損風險非屬重大，故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及歷史交易記錄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之信用品質，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集團之準備矩陣係以應收帳款之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及貨幣時間價值，並就前瞻性估計予以調整，前瞻性估計係考量未來一年之經濟狀況。本公司依上述估計之準備矩陣如下：

	<u>1-30天</u>	<u>31-90天</u>	<u>91-150天</u>	<u>150天以上</u>
預期損失率	1%	3%	50%	100%

- H.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3年</u>	<u>112年</u>
	<u>應收帳款</u>	<u>應收帳款</u>
1月1日	\$ 517	\$ 497
減損損失(迴轉)提列	( 284)	20
12月31日	<u>\$ 233</u>	<u>\$ 517</u>

###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財會部予以彙總。集團財會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本集團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由集團財會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189,384 及 \$254,643。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內	3年以上
應付帳款	\$ 53,452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74,006	-	-
租賃負債	85,633	146,672	238,428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3,198	37,655	181,073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內	3年以上
應付帳款	\$ 95,561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78,394	-	-
租賃負債	85,786	144,739	280,488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4,601	29,177	200,595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事。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括大陸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事。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不適用。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及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主要係從事烘培炊蒸食品及飲料之製造及銷售、經營連鎖加盟業務，主要營運決策者視本集團整體為單一營運部門，以本集團營業淨利作資源分配及績效評量指標，外部客戶收入均來自餐飲、商品銷售、品牌授權及加盟專案(註)，使用之衡量資訊與財務報表相同，故不另行揭露營運部門之損益、資產及負債資訊。

註：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分別為(\$7,239)及(\$1,345)。

(三)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地區	\$ 1,209,929	\$ 940,871	\$ 1,250,123	\$ 1,013,240

(四)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無單一客戶收入佔本集團營業收入 10%以上之情形。

多那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銷(進)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銷(進)貨	金額	佔總銷(進)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備註
多那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多吉那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383,169	46%	T/T60天	-	-	\$ 18,859	50%	-

多那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多那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多吉那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383,169	依雙方約定辦理	32%
0	多那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多吉那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8,859	依雙方約定辦理	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多那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多那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多吉那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從事烘焙炊蒸食品及飲料製造及銷售	\$ 120,000	\$ 76,200	12,000,000	100%	\$ 170,532	\$ 39,542	\$ 39,306	註
多那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多鑫那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管理加盟服務	3,000	3,000	300,000	100%	5,723	1,397	1,397	

註：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與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之差額係屬公司間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